

### 交通事故典型案例

1.2015年7月19日23时40分 许,蔡钢强驾驶豫A7312B号江铃 牌小型普通客车沿凌云路自南向 北行驶至南环路时,撞上道路中 央隔离护栏,造成其当场死亡、车 辆和道路护栏受损。

2.2015年6月8日23时30分 许,李某某饮酒后驾驶豫D\*\*\*6号 车在花程线五矿口西约27米处 与相对方向行驶、由刘某某驾驶 的雅马哈助力车发生碰撞,刘某 某受伤后经医院抢救无效死亡, 两车受损。李某某因涉嫌交通肇 事罪,现已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3.2015年7月11日13时50分 许,夏某某驾驶豫L\*\*\*9号福田牌 重型自卸货车沿西环路自北向南 行驶至花程线附近时,与自西向

北左转弯、由王某某酒后驾驶的 豫D<sup>m</sup>l号二轮摩托车发生碰撞, 致王某某当场死亡、摩托车乘车 人付某某受伤、两车不同程度受 损。夏某某因涉嫌交通肇事罪, 现已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4.2015年7月9日1时15分 许,刘某某酒后驾驶豫D\*\*\*6号东 风牌小型普通客车沿平安大道由 西向东行驶至平煤铁运处友谊街 小区北门附近时,与同向行驶、由 张某某驾驶的豫D\*\*\*8号隆鑫牌 普正三轮摩托车发生追尾碰撞, 摩托车又与同向行驶、由李某某 驾驶的豫D\*\*\*8号出租车发生碰 撞,造成张某某当场死亡、三车及 道路隔离设施受损。刘某某因涉 嫌交通肇事罪,现已被依法追究 刑事责任。

(燕亚男 整理)

### 违法突出重点企业(截至11月5日)

平顶山市中运发物资有限公司	42条违法未处理
郏县豫众运输有限公司	31条违法未处理
平顶山市中天物流有限公司	30条违法未处理
郏县福万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	27条违法未处理
平顶山市汽车运输公司第五车队(货运)	21条违法未处理
平顶山市汽车运输公司第一分公司	20条违法未处理
平顶山市大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	19条违法未处理
平顶山市汽车运输公司第九车队	18条违法未处理
平顶山市汽车运输公司第二分公司	17条违法未处理
平顶[[市汽车运输公司第四分公司(普倍)	15条讳法未外理

(燕亚男 整理)

# 道路交通违法一周播报(10月28日至11月3日) 市区机动车违反禁止标线指示392起 机动车闯红灯36起

□记者 燕亚男

本报讯 昨天上午,记者在市 公安交管部门了解到,10月28日 至11月3日,该部门共查处机动车 不按交通信号灯规定通行、不按 导向车道行驶和机动车违反禁止 标线指示等违法行为706起。其 中,机动车不按交通信号灯规定 通行的违法行为有36起;机动车 违反禁止标线指示的违法行为有 392起,出租车有90起;不按导向 车道行驶的违法行为有194起,出 租车有22起。

记者在这周的违法记录上看 到,车牌号为豫DN9776的小型汽车 有两次不按导向车道行驶的违法行 为。建设路与温集路交叉口为此周 机动车不按交通信号灯规定通行违 法行为发生最频繁的地段。

# 市区部分闯红灯违法行驶车辆(10月28日至11月3日)

车牌号	违法地点	违法时间
豫DIW633	建设路与温集路交叉口	10月30日17:11:54
豫D6V728	建设路与温集路交叉口	10月28日08:55:56
豫D7D677	中兴路与南环路交叉口	10月28日09:33:39
豫D9D553	祥云路与明月路交叉口	10月31日13:59:58
豫 DBC733	建设路与温集路交叉口	11月01日09:07:53
豫DBS078	中兴路与南环路交叉口	11月02日14:42:39
豫DCG107	光明路与南环路交叉口	11月02日14:11:08
豫DCN380	建设路与温集路交叉口	11月01日17:25:42
豫DET800	凌云路与园林路交叉口	11月02日08:15:49
豫DG0051	中兴路与南环路交叉口	11月01日16:10:13
豫DLN381	建设路与温集路交叉口	11月01日09:49:41
豫DLTI71	凌云路与园林路交叉口	11月02日14:20:42
豫DM7562	建设路与温集路交叉口	11月01日11:39:56
豫DM9136	建设路与温集路交叉口	11月01日16:40:06
豫DMD179	湛北路与劳动路交叉口	10月28日07:56:58
豫DMHI68	建设路与温集路交叉口	11月01日12:31:35
豫 DPD978	建设路与温集路交叉口	11月01日10:27:41
豫DPF118	湛北路与劳动路交叉口	10月28日11:52:40
豫DQL217	建设路与温集路交叉口	10月28日08:46:26
豫 DR0302	湛北路与新华路交叉口	10月29日14:30:24
豫 DU8878	建设路与温集路交叉口	11月01日10:58:05
豫DWE886	建设路与温集路交叉口	10月28日08:36:56

措施》,震慑交通违法行为, 警示交通参与者,预防和减 少道路交通事故,本报联合市 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开设"交 通违法曝光台"栏目,不定时 为市民公布一些违法突出重 点企业、交通事故典型案例、 危险驾驶罪典型案例。

### 危险驾驶罪典型案例

1.张广伟,男,汉族,2015年 9月28日20时50分,在311国道 鲁山县三里河检查站附近醉酒 后驾驶机动车,涉嫌危险驾驶 罪,被追究刑事责任。

2.魏培强,男,汉族,2015年 9月7日2时20分,在平安大道 二矿口实施醉酒后驾驶机动车 的行为,涉嫌危险驾驶罪,被追 究刑事责任。

3.邢国殿,男,汉族,2015年 10月31日0时50分,在郏县龙 山大道与民生路交叉口实施醉 酒后驾驶机动车的行为,涉嫌危 险驾驶罪,被追究刑事责任。

4.武修琪,男,汉族,2015年 10月8日23时,在中兴路(曙光 街至湛河桥路段)实施醉酒后驾 驶机动车的行为,涉嫌危险驾 驶罪,被追究刑事责任。

(燕亚男 整理)















平顶山众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

48店地址: 建设东路与许南省道立交桥东南角(30路终点站)

销售热线: **0375—3399222** 

诚招答乡镇代理商: 13253305127

新城区直营店: 0375-8911678 地址: 新城区威佳汽车城南300米